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11號  
(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1002室)

<b>【目錄】</b>		頁次
一、	開會程序.....	2
二、	開會議程.....	3
三、	報告事項.....	4
四、	承認事項.....	6
五、	討論事項.....	8
六、	臨時動議.....	11

<b>【附件】</b>		
一、	營業報告書.....	12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4
三、	114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5

<b>【附錄】</b>		
一、	股東會議事規則.....	34
二、	公司章程.....	37
三、	董事持股情形.....	45
四、	其他說明事項.....	45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開會議程

時間：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1002 室)

一、宣佈開會 (報告出席股數)

二、主席致詞

三、會議內容

(一)、報告事項

- 1.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
- 2.審計委員會審查 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本公司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 4 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二)、承認事項

- 1.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 2.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三)、討論事項

- 1.本公司子公司二十一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擬赴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案

(四)、臨時動議

(五)、散會

1. 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

說明：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詳見附件一(本手冊第 12 頁)。

2.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114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本公司114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嬋女會計師、鄭裕仁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等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提出審查報告，請參閱附件二（本手冊第14頁）。

3. 本公司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說明：(1). 依公司法第211條規定，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應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向股東報告，公司業已於114年11月12日呈報董事會。

(2). 依本公司114年第3季（截至114年9月30日）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本公司累積虧損為 1,074,783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056,470仟元，虧損占實收資本額 52.26%，已逾二分之一（ $2,056,470 \text{仟元} \times 1/2 = 1,028,235 \text{仟元}$ ），特此報告。

4. 本公司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110年董事會通過之買回普通股轉讓員工執行情形期限屆滿，並於115年5月5日將未轉讓股數879,000股辦理減資消除股份明細如下，請參閱。

申請買回次數	第3次申請買回	
買回股份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自買回股份之日起五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	
董事會決議日期	110/03/16	
實際買回股份期間	110/03/22~110/05/05	
實際買回股數	1,230,000	
轉讓員工次數	第2次轉讓員工	第3次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股數	333,000	18,000
轉讓價格	88.01	88.01
認股基準日	1100806	1101103
股票交付日	1100901	1101215
股票交付方式	登錄A帳控管	登錄A帳控管
限制轉讓期間	1100901~1120831	1101215~1121214
備註	交付日起屆滿2年始 得轉讓	交付日起屆滿2年始 得轉讓
尚未轉讓員工之庫藏 股餘額	1,230,000-333,000-18,000=879,000股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本公司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嬋女會計師、鄭裕仁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連同營業報告書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三（本手冊第 12 頁及第 15 頁）。

(三)提請 承認。

決議：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

說明：

- (一) 本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表之期初餘額為新台幣(以下同)  
(570,794,755)元，加計本年度稅後淨損(920,611,784)元，加其  
他綜合損益 2,409,534 元後，待彌補虧損為(918,202,250)元。  
擬以資本公積彌補累積虧損，加計 570,794,755 元，彌補虧損  
後剩餘之累積虧損為(918,202,250)元。

虧損撥補表擬具如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			
114 年度虧損撥補表			
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合計
	期初餘額		(570,794,755)
	本年度變動		
減：	114 年稅後淨損	(920,611,784)	
加：	114 年其他綜合損益	2,409,534	註一
	小計		(918,202,250)
	期末待彌補虧損		(1,488,997,005)
加：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570,794,755
	期末待彌補虧損		(918,202,250)

董事長：詹宏志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註一：

影響數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
舊制退休金精算損益	3,011,917
所得稅影響數	(602,383)
合計	2,409,534

- (二) 提請 承認。

決議：

###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 本公司子公司二十一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擬赴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案，提請 討論。

- 說明：
1. 為拓展海外金融科技市場、充實營運資金並提升國際競爭力，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二十一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下稱「21JP」）擬向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Tokyo Stock Exchange）申請股票首次公開發行及掛牌上市。
  2. 本案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稱「櫃買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業務規則》（下稱「業務規則」）第 8 條之 2 規定辦理。本案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尚須提請股東會同意。
  3. 21JP 於海外證券市場申請掛牌交易之目的：為拓展海外金融科技業務市場、充實營運資金並運用多元籌資管道以強化財務結構，提升整體資本運作效率及國際競爭力，同時強化品牌形象並吸引與激勵當地優秀專業人才，21JP 擬向日本東京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首次公開發行並掛牌上市。
  4.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預計之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暨其調整對本公司之影響：
    - (1) 財務影響： 21JP 上市將有助於強化其財務結構並取得多元籌資管道，預計將對本公司財務面具正面效益。
    - (2) 業務影響： 本次發行上市對本公司集團現有業務性質尚無可預見之重大調整，故對本公司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3) 預計之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 目前本公司集團對 21JP 具控制力，主要依據為 21JP 股東協議《Shareholders Agreement》（下稱「原協議」）賦予本公司過半四席董事席位指派權（總席位為七席），使本公司有主導 21JP 攸關活動之權力，並符合 IFRS 10 公報判斷控制力要素，故 21JP 現為本公司之合併報表子公司。若未來 21JP 順利於日本完成 IPO，為配合東京證券交易所股東平等基本原則，原協議將主動失效，考量本公司對 21JP 持股比率稀釋效果，本公司將不再具備主導 21JP 攸關活動之權力。本

公司判斷：若未來 21JP IPO 條件成就，根據 IFRS 10 規定，若本公司無法維持控制力判斷要素，將對 21JP 喪失控制力。惟實際情況仍可能因當地法規、審查結果、市場狀況等多重因素有所變動；此外，同前所述，本次發行上市對本公司集團現有業務性質尚無可預見之重大調整。(4) 預計組織架構及業務調整對公司之影響：本次組織架構調整計畫實施後，本公司仍對 21JP 具影響力，且 21JP 上市旨在充實營運資金並運用多元籌資管道以強化財務結構，以提升本公司整體資本運作效率及國際競爭力，對本公司長期穩健發展具正面助益，亦對本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營運並無重大影響。另有關《業務規則》第 8 條之 1 規定之降低對重要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或喪失控制力等應辦事項，為確保資訊透明，本公司已於民國 115 年 5 月 13 日於董事會通過對 21JP 喪失控制力議案，並已委請獨立專家就歷次價格合理性及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之影響出具意見書，惟實際釋股情形、最終發行價格及認購對象尚未確定，本公司擬於相關發行條件明確後，另行補充公告未盡事宜。

5. 股權分散方式、預計降低持股比例、價格訂定依據、受讓對象：(1) 股權分散方式及預計降低持股比例：依據上市地法規，預計發行之新股股數將不低於 21JP 發行後總股本之 20%。本公司對 21JP 之持股比例預計將降低 10% 以上。惟最終上市之證券類別、發行數量及降低持股比例，將視當地法規、資金需求、與主管機關溝通結果及市場狀況，由 21JP 與主辦承銷商協商確定。(2) 價格訂定依據：本次發行價格將在充分考慮現有股東利益、市場條件以及發行風險等情況下，擬依上市地相關法令規定採取詢價圈購方式，或當地證券主管機關認可的其他方式辦理。(3) 受讓對象：依上市地相關法規規定之合格投資人及公眾投資人。
6. 是否影響本公司於櫃買中心繼續上櫃：本案均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本公司現有股東利益可獲得充分保障，不影響本公司於櫃買中心繼續上櫃之資格。
7. 本案前開討論事項於本公司民國 115 年 03 月 24 日第 3

屆第 11 次審計委員會審議。

8. 本案經 115 年 0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依規定將本案列入本公司民國 115 年股東常會之討論事項，經股東會同意後辦理。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及/或其指定之人，依據有關政府主管部門意見、上市地法規、掛牌規則、市場條件或實際適用情況，全權處理 21JP 海外證券市場申請掛牌有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調整上市方案、簽署相關協議、合約、主交易協定、向承銷商出具股票閉鎖承諾函等文件）。

以上提請 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回顧 114 年度，在面對國內消費需求趨向審慎、電商產業競爭高度激烈的挑戰下，零售產業面臨全通路轉型與生態圈競爭的複雜環境，致使 114 年合併營業收入 368.6 億元，較 113 年度雖減少 1.9%，但年減幅度相較 113 年顯著收斂，合併稅後淨損 8.1 億元，本年度虧損主係 B2C 電商本業受市場環境競爭致使毛利受壓，另集團於 114 年初完成私募資金挹注後，推進營運結構調整及資產配置優化，因而認列部分一次性調整費用，並受子公司海外發展費用影響所致。面對挑戰，網路家庭集團秉持「用戶為先」的核心價值，透過聚焦優化用戶體驗、強化商品競爭力與深化數據應用，攜手策略夥伴展開多元深度的 OMO(Online Merge Offline) 布局。同時，集團積極推進資源整合及組織架構優化，轉投資子公司持續展現營運動能及獲利貢獻，致力在多變的環境中展現應有的經營韌性。

114 年度營運重點如下：

### 一、鞏固 3C 領航地位，持續深耕會員經營與用戶體驗優化，帶動行動端指標穩步向上

在 B2C 電商本業方面，身為 3C 家電領導通路，我們發揮長期積累的產業洞察，緊扣手機及電玩電競新品上市脈動，於本年度有效對接 iPhone17 新機系列、Nintendo Switch 2 及 NVIDIA RTX 50 系列顯卡等明星商品的強勁需求，推動 3C 品類營收展現年對年成長。我們致力鞏固「買 3C，就上 PChome」的品牌信賴感、深耕 3C 商品領域並結合專業服務力，為平台創造更多價值。

針對生活百貨品類，本公司追求均衡發展，特別是在數位內容與增值服務方面，我們深耕數位閱讀市場，目前電子書商品數量已佔整體書籍類別逾八成；114 年電子書銷售額年增達 30%，亦有效帶動閱讀器等硬體產品銷售。此外，PChome 透過吉祥物 BOXMAN 植入消費者日常，於 114 年推出新改版衛生紙，並與食品大廠合作開發獨家聯名款零食箱等多款 IP 商品，強化品牌印象。

同時，本公司近年來積極推動 App 行動端介面與網頁版的全面翻新與功能升級，整合 AI 技術優化個人化推薦、搜尋功能及智能客服，提升從瀏覽到結帳的全方位消費體驗。這些舉措有效推升會員忠誠度與轉換率，帶動行動端營收占比與營運指標穩步向上，完善整體消費旅程。

### 二、發揮本地電商優勢，深化 OMO 布局，成為生活消費場景整合者

本公司致力於結合線上與線下通路，發揮本地電商優勢，透過創新服務提供更便捷且個人化的購物體驗。114 年 10 月推出與 7-ELEVEN 合作之「PChome 超速配」服務，率先於北北桃都會區實踐「晚上下單，一早取貨」的快速到貨模式，滿足都會用戶即時購物需求，更完備了從線上平台下單到線下通路取貨的最後一哩路，強化用戶的生活場景體驗與對平台的信賴度。自服務上線以來，超速配訂單占比逐月成長，並於物流繁盛期仍維持高準時配達率，顯示其服務切中消費者需求，進一步提升用戶黏著度，在營運層面亦同步優化了倉儲物流利用率並降低配送成本。

在生態圈綜效方面，繼結盟中華電信後，本年度 10 月正式加入擁有 1,900 萬名會員之 uniopen 會員生活圈，導入 OPENPOINT 點數折抵功能，強化 OMO 平台點數經濟的串聯與回購誘因，使 OPENPOINT 會員能更彈性地於 PChome 24h 購物運用點數，提升平台活躍度。

### 三、A7 智慧物流園區效能提升，電商賦能服務加速拓展

「PChome 林口 A7 智慧物流園區」已成為 B2C 電商本業效能提升與運能優化的核心樞紐，本年度 A7 倉的出貨量佔比已提升至 PChome 24h 購物倉庫出貨訂單數 90%，透過自動化設備大幅提升出貨效能，並藉由倉庫整合有效降低運費率。公司更積極將深厚的電商基礎建設轉化為成長新動能：在 3PL 第三方倉儲業務方面，收益持續維持雙位數年增，為集團貢獻穩定收入；未來網家將致力於優化整體倉儲營運效能，並拓展外部客戶以提供優質的賦能服務。同時，智能廣告平台 PChome Ads 持續強化站外導流與站內轉換的整合效益，其 RMN 零售媒體廣告聯播網服務自推出以來，透過深化數據應用與 AI 技術整合，在本年度展現逐季成長的強勁動能，雙 11 檔期營收更達成三位數年增，顯見品牌主對平台廣告與精準行銷的信心。

#### 四、子公司穩健貢獻獲利，展現集團資源整合綜效

旗下金融科技事業、交易市集部門及日本跨境電商事業於本年度展現經營綜效並穩健貢獻獲利，金融科技子公司 21st Fintech 於第三季完成投資 MPI Inc. 65% 股權，進而取得其全資持有之日本領先支付業者 Payment for，此項戰略投資象徵子公司 21st Fintech 深耕日本市場與擴大亞太區布局的決心，並展現對區域金融科技生態系的長期承諾。專營日本跨境電商的比比昂 (Bibian) 在面對匯率波動挑戰下展現獲利韌性，並於 11 月正式與日本 Amazon Business 進行 API 串接合作，同時引入海外資本策略投資，持續深化與日本跨境業務合作，導入更多元且具差異化的海外商品。交易市集部門則精準聚焦興趣消費與年輕世代客群，在預購、興趣品類及二手商品業務深耕並持續取得進展。

#### 五、強化財務韌性，推動企業永續經營 (ESG)

本公司積極致力於提升自身體質，透過產品組合優化、倉儲效能提升及優化營運效率，並以穩健財務作為基石，增強面對市場不確定性的韌性。在財務結構方面，於 114 年第一季成功引入統一集團私募資金 24.7 億元，藉此優化資本結構，支持公司穩健發展。

在永續經營方面，網家連續多年獲頒「台灣企業永續獎」肯定，持續在綠色包裝與友善電商環境建構上不遺餘力，確保企業發展與社會責任並行，實現長期股東價值的提升。此外，我們在消費者保護、安全購物環境及企業永續經營三大面向的深耕，亦讓我們連續兩年榮獲「數位發展部－友善電商獎」之認證。未來將持續落實 ESG 承諾，確保企業展現高度韌性，朝永續發展目標穩步邁進。

#### 展望未來

本公司秉持審慎樂觀的態度，致力構築具備韌性與競爭力的電商生態系。我們期待推出更多線上與線下整合的創新 OMO 服務，發揮本地電商優勢串聯資源，使公司成為「生活場景的整合者」，為用戶創造更多的平台價值與差異化。此外，我們將致力於提供消費者更便捷且個人化的購物體驗，深化在地品牌信賴感，並在穩健的財務與營運結構下，深化與策略夥伴的協作，朝向體質健康的營收成長路徑邁進，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最後，誠摯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信任，我們將持續深耕市場，為消費者帶來更美好的生活體驗。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宏志



總經理 張瑜珊



會計主管 張雅惠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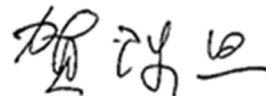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嬋女會計師、鄭裕仁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案，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察。

此 上

本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簽 章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279 號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事項說明**

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涉及重大會計估計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208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27F, No. 333, Sec. 1, Keelung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208,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886 (2) 2729 6686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因股權交易產生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部分轉投資價值評估須依據被投資公司對未來營運之預測結果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衡量其可回收金額，因其評估過程具有複雜性及高度不確定性，且包含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故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資產減損之流程、評估減損模型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
2. 將管理階層過去所做之預估數與實際結果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作估計之合理性。
3. 評估減損模型中所採用之重要假設，包括預期成長率及折現率等是否合理，執行下列程序：
  - (1) 驗證評價模型之數據對計算公式之設定；
  - (2) 針對預期成長率與歷史結果、經濟及產業預測資料比較；
  - (3) 採用內部專家以協助評估管理階層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評估模型及數據之折現率是否合理，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 **關鍵查核事項 - 併購交易購買價格分攤合理性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一)，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及收購價格分攤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及(十三)。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二十一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於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以新台幣\$1,893,360 仟元(日幣 92 億元)收購取得 MPI Inc. 發行之 65% 特別股股權，認購後取得其 65% 投票權及控制力，故評估此交易係屬企業併購。因此併購交易價金暨產生之無形資產金額重大，且被投資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及無形資產之辨認及分攤係以管理階層之評估為基礎，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併購交易購買價格分攤合理性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董事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以取得近期營運環境與市場發展趨勢之瞭解；
2. 檢視並評估外部評價專家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中，所辨認之無形資產及其公允價值之估計、使用之折現率及商譽計算之合理性；
3. 採用內部專家協助評估使用之折現率區間是否符合市場資料及產業研究結果，並針對模型中具重大影響之假設進行分析性程序，以評估其對可回收金額之影響；
4. 取得管理階層預測之未來現金流量，並確認與經核准之營運計畫一致，及與主要客

戶訂單狀況及歷史財務績效(包含銷售成長率、毛利率及費用率情形等)進行比較分析，以確認其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網路

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嬋女

梁嬋女

會計師

鄭裕仁

鄭裕仁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5 日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14.12.31		113.12.31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632,401	10	1,715,781	10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四))	356,000	3	-	-
1172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附註六(五))	298,393	2	341,602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69,695	-	43,34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743,433	5	700,632	4
1300 存貨(附註六(六))	1,697,967	11	2,129,019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50,901	-	48,394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8,167	-	98,245	1
	<u>4,906,957</u>	<u>31</u>	<u>5,077,014</u>	<u>29</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及(二十四))	187,752	1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及(二十四))	313,460	2	540,253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5,386,750	34	5,968,661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454,616	9	1,802,717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	3,461,060	22	3,749,135	2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76,198	1	106,37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54,391	-	54,391	-
1930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五))	-	-	97,655	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二)及八)	53,278	-	358,36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0,964	-	47,483	-
	<u>11,038,469</u>	<u>69</u>	<u>12,725,036</u>	<u>71</u>
<b>資產總計</b>	<u>\$ 15,945,426</u>	<u>100</u>	<u>17,802,050</u>	<u>100</u>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200,000	1	30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324,269	2	357,256	2
2170 應付帳款及票據(附註七)	3,090,240	20	3,063,494	1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590,296	4	619,45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9,736	-	19,73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478,444	3	417,970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四))	39,487	-	43,251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五))	352,317	2	1,678,344	10
	<u>5,094,789</u>	<u>32</u>	<u>6,499,510</u>	<u>37</u>
<b>非流動負債：</b>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及八)	703,369	4	1,755,686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83,142	1	82,1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9,877	-	9,27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3,320,592	21	3,662,952	2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6,193	-	22,211	-
	<u>4,153,173</u>	<u>26</u>	<u>5,532,274</u>	<u>31</u>
<b>負債總計</b>	<u>9,247,962</u>	<u>58</u>	<u>12,031,784</u>	<u>68</u>
<b>權益(附註六(十九))：</b>				
3110 普通股股本	2,056,470	13	1,439,529	8
3200 資本公積	6,951,273	44	5,052,998	28
3350 待彌補虧損	(1,488,997)	(10)	(570,795)	(3)
3400 其他權益	(610,780)	(4)	59,036	-
3500 庫藏股票	(210,502)	(1)	(210,502)	(1)
<b>權益總計</b>	<u>6,697,464</u>	<u>42</u>	<u>5,770,266</u>	<u>32</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15,945,426</u>	<u>100</u>	<u>17,802,050</u>	<u>100</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詹宏志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	\$ 34,158,101	102	34,649,769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587,825	2	560,968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33,570,276	100	34,088,8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30,442,466	91	30,774,240	90
營業毛利	3,127,810	9	3,314,561	10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376,707	10	3,368,464	10
6200 管理費用	214,001	1	235,844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6,097	1	363,15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附註六(五))	(131)	-	(476)	-
營業費用合計	3,946,674	12	3,966,989	12
營業淨損	(818,864)	(3)	(652,42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七)、(十三)、(十六)、(十七)、(二十三)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36,700	-	31,849	-
7010 其他收入	10,800	-	30,70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3,586)	-	(2,749)	-
7050 財務成本	(96,378)	-	(135,01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0,716	-	151,34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1,748)	-	76,137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920,612)	(3)	(576,291)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	-	34	-
本期淨損	(920,612)	(3)	(576,325)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12	-	6,9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三)及(二十四))	(48,189)	-	(132,940)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51	-	(20,728)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602)	-	(1,38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4,628)	-	(148,1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7,293	-	1,672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7,293	-	1,67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335)	-	(146,466)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27,947)	(3)	(722,791)	(2)
每股虧損(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4.62)		(4.08)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詹宏志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之未實現評價 (損)益	其 他	庫藏股票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439,529	5,560,918	54,113	(557,796)	(26,794)	237,826	-	(210,502)	6,497,294
本期淨損	-	-	-	(576,325)	-	-	-	-	(576,32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530	1,672	(153,668)	-	-	(146,46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570,795)	1,672	(153,668)	-	-	(722,79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六(十九))	-	-	(54,113)	54,113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六(十九))	-	(503,683)	-	503,683	-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六(十九))	-	(4,237)	-	-	-	-	-	-	(4,237)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39,529	5,052,998	-	(570,795)	(25,122)	84,158	-	(210,502)	5,770,266
本期淨損	-	-	-	(920,612)	-	-	-	-	(920,6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410	37,293	(47,038)	-	-	(7,3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918,202)	37,293	(47,038)	-	-	(927,947)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九))	616,941	1,850,824	-	-	-	-	-	-	2,467,76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六(十九))	-	47,451	-	-	10,899	-	-	-	58,350
子公司發行贖回權負債之其他權益減少數	-	-	-	-	-	-	(670,970)	-	(670,970)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056,470	6,951,273	-	(1,488,997)	23,070	37,120	(670,970)	(210,502)	6,697,46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詹宏志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920,612)	(576,29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附註六(八)、(九)及十二)	655,858	694,570
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31,790	30,113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五))	(131)	(47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9,148)	-
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三))	96,378	135,012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36,700)	(31,849)
股利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4,141)	(4,8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70,716)	(151,34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附註六(二十三))	87,289	(922)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10,909	-
租賃修改利益(附註六(二十三))	-	(28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七)及(二十三))	45,048	-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附註六(十)、(十六)及(二十三))	(11,07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95,359	669,9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及票據	16,986	519,132
其他應收款	142,826	103,817
存貨	431,052	(389,580)
其他流動資產	40,078	11,4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06)	(4,28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29,236	240,5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2,987)	(66,668)
應付帳款及票據	26,746	(16,315)
其他應付款	(20,713)	(136,403)
其他流動負債	(3,764)	(69)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982	12,1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736)	(207,3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12,500	33,194
調整項目合計	1,407,859	703,1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87,247	126,897
收取之利息	37,504	31,107
收取之股利(附註六(二十三))	4,141	4,829
支付之利息	(97,383)	(134,266)
支付之所得稅	(2,190)	(2,5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9,319	26,013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60,000)	(10,000)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附註六(七))	77,140	20,464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6,848
清算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退回股款	5,354	3,71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二十七))	(30,072)	(560,6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59	1,58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50,000)
取得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1,230)	(53,874)
其他金融資產	302,582	323,18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6,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35	(1,313)
其他應付款	-	(66,000)
<b>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b>(60,632)</b>	<b>(666,013)</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舉借短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七))	200,000	300,000
償還短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七))	(300,000)	(1,000)
舉借長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七))	-	3,275,373
償還長期借款(附註六(二十七))	(2,378,344)	(2,739,497)
租賃本金償還(附註六(二十七))	(441,488)	(471,114)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九))	2,467,765	-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b>	<b>(452,067)</b>	<b>363,762</b>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83,380)	(276,2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15,781	1,992,019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b>	<b>\$ 1,632,401</b>	<b>1,715,781</b>

董事長：詹宏志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詹宏志



日 期：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五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5004543 號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網家集團」）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網家集團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網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網家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網家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 - 商譽減損評估****事項說明**

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九)，商譽減損評估涉及重要會計估計及商譽減損評估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及六(十三)。

網家集團因併購交易產生之部分商譽金額重大，且執行商譽減損評估採使用價值法衡量其可回收金額時，評估過程使用的各種假設有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具有複雜性及高度不確定性，屬於重大會計估計事項，因此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管理階層評估商譽減損之流程、評估減損模型之合理性、評估管理階層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
2. 將管理階層過去所做之預估數與實際結果比較，以評估管理階層所作估計之合理性；
3. 評估減損模型中所採用之重要假設，包括預期成長率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包含下列程序：
  - (1) 驗證評價模型參數與計算公式之設定；
  - (2) 針對預期成長率與歷史結果、經濟及產業預測資料比較；
  - (3) 採用內部專家以協助評估管理階層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所採用之評估模型以及對應之折現率等重要假設是否合理，並重新執行與驗算。

### **關鍵查核事項 - 併購交易購買價格分攤合理性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企業合併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十一)，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及收購價格分攤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八)及(十三)。

網家集團之子公司二十一世紀金融科技株式會社於民國 114 年 9 月 30 日以新台幣 \$1,893,360 仟元(日幣 92 億元)收購取得 MPI Inc. 發行之 65% 特別股股權，認購後取得其 65% 投票權及控制力，故評估此交易係屬企業併購。因此併購交易價金暨產生之無形資產金額重大，且被投資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及無形資產之辨認及分攤係以管理階層之評估為基礎，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併購交易購買價格分攤合理性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詢問管理階層並檢視董事會會議記錄及相關文件，以取得近期營運環境與市場發展趨勢之瞭解；
2. 檢視並評估外部評價專家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中，所辨認之無形資產及其公允價值之估計、使用之折現率及商譽計算之合理性；
3. 採用內部專家協助評估使用之折現率區間是否符合市場資料及產業研究結果，並針對模型中具重大影響之假設進行分析性程序，以評估其對可回收金額之影響；
4. 取得管理階層預測之未來現金流量，並確認與經核准之營運計畫一致，及與主要客戶訂單狀況及歷史財務績效(包含銷售成長率、毛利率及費用率情形等)進行比較分析，以確認其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前期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網家集團民國 113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4 年 3 月 12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分別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及其他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網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網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網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網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網家集團

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網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網家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嬋女

梁嬋女

會計師

鄭裕仁

鄭裕仁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041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5 日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131,880	13	3,580,237	1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1,169,038	4	-	-
1170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附註六(五)及七)	4,388,673	13	3,226,126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及七)	3,659,460	11	1,310,767	5
1300	存貨(附註六(六))	1,711,433	5	2,151,385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四)及八)	1,197,106	3	1,015,148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72,995	1	353,043	1
		<u>16,530,585</u>	<u>50</u>	<u>11,636,706</u>	<u>44</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675,943	2	459,924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75,118	1	715,96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08,953	1	259,46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1,503,882	5	1,871,523	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3,542,581	11	3,821,800	1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7,793,595	23	5,683,900	2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一))	317,298	1	249,018	1
1930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五))	1,505,500	5	1,067,074	4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八)	310,835	1	615,70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0,985	-	54,940	-
		<u>16,384,690</u>	<u>50</u>	<u>14,799,310</u>	<u>56</u>
<b>資產總計</b>					
		<u>\$ 32,915,275</u>	<u>100</u>	<u>26,436,016</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 4,125,458	13	2,518,969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五))	409,304	1	427,793	2
2170	應付帳款及票據(附註七)	3,182,316	10	3,138,716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011,532	3	1,022,10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599	-	100,676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六(十九)及七)	526,017	2	467,511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	6,718,834	20	2,423,323	9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七)及七)	539,584	2	1,857,062	7
		<u>16,623,644</u>	<u>51</u>	<u>11,956,153</u>	<u>45</u>
<b>非流動負債：</b>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692,519	2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七)、七及八)	3,222,579	10	2,648,186	10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83,142	-	82,1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147,964	1	13,63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及七)	3,355,282	10	3,688,374	1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6,563	-	38,956	-
		<u>7,558,049</u>	<u>23</u>	<u>6,471,300</u>	<u>24</u>
		<u>24,181,693</u>	<u>74</u>	<u>18,427,453</u>	<u>69</u>
<b>負債總計</b>					
<b>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二))：</b>					
3110	普通股股本	2,056,470	6	1,439,529	5
3200	資本公積	6,951,273	21	5,052,998	20
3350	待彌補虧損	(1,488,997)	(4)	(570,795)	(2)
3400	其他權益	(610,780)	(2)	59,036	-
3500	庫藏股票	(210,502)	(1)	(210,502)	(1)
	母公司股東權益小計	6,697,464	20	5,770,266	22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九)及(二十二))	2,036,118	6	2,238,297	9
	權益總計	8,733,582	26	8,008,563	31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2,915,275</u>	<u>100</u>	<u>26,436,016</u>	<u>100</u>

董事長：詹宏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1 銷貨收入	\$ 37,447,697	102	38,127,965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	589,220	2	564,917	2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36,858,477	100	37,563,0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及十二)	31,926,627	87	32,675,549	87
營業毛利	4,931,850	13	4,887,499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三)、(二十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402,627	9	3,426,304	10
6200 管理費用	995,281	3	740,1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3,347	2	530,136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五))	514,954	1	544,625	1
營業費用合計	5,466,209	15	5,241,239	14
營業淨損	(534,359)	(2)	(353,740)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四)、(五)、(十五)、(十九)、(二十)、(二十七)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50,593	-	47,347	-
7010 其他收入	164,941	-	174,99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5,491)	-	(21,993)	-
7050 財務成本	(123,960)	-	(161,826)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555	-	2,70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7,362)	-	41,233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641,721)	(2)	(312,507)	(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一))	172,808	-	115,584	-
本期淨損	(814,529)	(2)	(428,091)	(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012	-	6,91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三)及(二十八))	(46,683)	-	(179,679)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二十一))	(602)	-	(1,383)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4,273)	-	(174,14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4,183	-	1,210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4,183	-	1,210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910	-	(172,93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4,619)	(2)	(601,030)	(1)
本期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20,612)	(2)	(576,325)	(1)
8620 非控制權益	106,083	-	148,234	-
	\$ (814,529)	(2)	(428,091)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27,947)	(2)	(722,791)	(1)
8720 非控制權益	153,328	-	121,761	-
	\$ (774,619)	(2)	(601,030)	(1)
每股虧損(附註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4.62)		(4.08)	

董事長：詹宏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9~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四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特種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	庫藏股票	其他			
\$ 1,439,529	5,560,918	54,113	(557,796)	(26,794)	237,826	-	(210,502)	6,497,294	2,056,165	8,553,459			
-	-	-	(576,325)	-	-	-	-	(576,325)	148,234	(428,091)			
-	-	-	5,530	1,672	(153,668)	-	-	(146,466)	(26,473)	(172,939)			
-	-	-	(570,795)	1,672	(153,668)	-	-	(722,791)	121,761	(601,030)			
-	-	(54,113)	54,113	-	-	-	-	-	-	-			
-	(503,683)	-	503,683	-	-	-	-	-	-	-			
-	(4,237)	-	-	-	-	-	-	(4,237)	(3,369)	(7,606)			
-	-	-	-	-	-	-	-	-	66,056	66,056			
-	-	-	-	-	-	-	-	-	(2,316)	(2,316)			
1,439,529	5,052,998	-	(570,795)	(25,122)	84,158	-	(210,502)	5,770,266	2,238,297	8,008,563			
-	-	-	(920,612)	-	-	-	-	(920,612)	106,083	(814,529)			
-	-	-	2,410	37,293	(47,038)	-	-	(7,335)	47,245	39,910			
-	-	-	(918,202)	37,293	(47,038)	-	-	(927,947)	153,328	(774,619)			
616,941	1,850,824	-	-	-	-	-	-	2,467,765	-	2,467,765			
-	47,451	-	-	10,899	-	-	-	58,350	136,747	195,097			
-	-	-	-	-	-	-	-	-	239,740	239,740			
-	-	-	-	-	-	-	-	-	107,991	107,991			
-	-	-	-	-	-	-	-	-	(5,745)	(5,745)			
-	-	-	-	-	-	(670,970)	-	(670,970)	(834,240)	(1,505,210)			
\$ 2,056,470	6,951,273	-	(1,488,997)	23,070	37,120	(670,970)	(210,502)	6,697,464	2,036,118	8,733,582			

民國一三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六(二十二))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附註六(二十二))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六(二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二十三))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附註六(二十二))

民國一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附註六(二十二))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六(二十二))

本期併購產生(附註六(八)及(二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附註六(二十三))

非控制權益增減變動(附註六(二十二))

發行贖回權負債之其他權益減少數(附註六(八))

民國一四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董事長：唐宏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瑜珊

~10~



會計主管：張雅惠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	\$ (641,721)	(312,50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及十二)	753,048	800,154
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三)及十二)	130,508	117,72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五))	514,954	544,6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附註六(二十七))	(37,033)	790
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七))	123,960	161,826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七))	(50,593)	(47,347)
股利收入(附註六(二十七))	(4,141)	(4,82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附註六(二十三))	107,991	66,05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6,555)	(2,70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附註六(二十七)及七)	86,853	(901)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	10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六(二十七))	26,896	-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附註六(十九))	3,314	(43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七))	45,048	-
使用權資產轉租利益(附註六(十二)、(十九)及(二十七))	(11,07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83,173	1,634,96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及票據	(2,017,265)	(673,780)
其他應收款	1,471,478	416,025
存貨	439,952	(398,221)
其他流動資產	185,895	16,942
其他金融資產	(181,908)	10,0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1,848)	(629,0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9,122)	(92,191)
應付帳款及票據	(64,660)	(32,744)
其他應付款	(376,495)	(219,428)
其他流動負債	(1,307,483)	192,57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607	17,8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50,153)	(133,9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52,001)	(762,934)
調整項目合計	(168,828)	872,02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810,549)	559,519
收取之利息	50,593	46,286
收取之股利	16,282	22,883
支付之利息	(123,436)	(161,088)
支付之所得稅	(156,579)	(202,5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23,689)	265,0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056)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715)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9,038)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附註六(八))	(1,271,026)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三十一))	(41,072)	(577,1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七)	1,063	5,644
取得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三))	(6,822)	(54,544)
其他金融資產	314,936	127,0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65	(5,420)
支付併購價款(附註六(三十一))	(92,508)	(152,6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257,502)	(723,9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附註六(三十一))	1,606,489	(436,04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六(十八))	710,010	-
舉借長期借款(附註六(三十一))	1,985,932	4,235,220
償還長期借款(附註六(三十一))	(2,729,017)	(3,474,719)
租賃本金償還(附註六(三十一))	(511,811)	(539,671)
現金增資(附註六(二十二))	2,467,765	-
非控制權益變動(附註六(二十二))	178,454	(2,3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07,822	(217,53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5,012	(6,7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51,643	(683,0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80,237	4,263,3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131,880	3,580,237

董事長：詹宏志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張瑜珊



會計主管：張雅惠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1.目的

為促進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之順利進行，依法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 2.適用範圍

適用於本公司股東會議。

### 3.名詞定義

3.1 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出席之代理人。

### 4.相關文件

無

### 5.作業程序

#### 5.1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5.2 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5.3 股東開會議程

5.3.1 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相關議案(包括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修正)均應採逐案票決，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5.3.2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 5.3.1 之規定。

5.3.3 前 5.3.1 及 5.3.2 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5.3.4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5.3.5 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出席股東得以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5.3.6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

5.3.7 股東會召集事由已載明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並載明就任日期，該次股東會改選完成後，同次會議不得再以臨時動議或其他方式變更其就任日期。

- 5.3.8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董事會仍得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 5.3.9 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書面或電子受理方式、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 5.3.10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該提案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 5.3.11 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說明未列入之理由。
- 5.4 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於出席股東會時，應在簽到簿簽到或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辦理報到手續。本公司對股東出席所憑依之證明文件不得任意增列要求提供其他證明文件；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5.5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份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提請大會追認。
- 5.6 出席股東會發言
- 5.6.1 出席股東發言時，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及戶名，由主席決定其發言之先後。
- 5.6.2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 5.6.3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5.6.4 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應以一次為限。
- 5.6.5 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發言逾時或超出議題之外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經制止而仍違犯者，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
- 5.6.6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5.6.7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5.7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 5.8 議案之表決
- 5.8.1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

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

- 5.8.2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5.8.3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 5.8.4 同一議案有修正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5.9 股東對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股東行使表決權。前述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 5.10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5.11 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5.12 會議進行時，如遇空襲警報演習即暫停開會，各自疏散，待警報解除一小時後繼續開會。
  - 5.13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 5.14 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本公司章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5.15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為 PChome Online Inc.。

第二條：本公司營業範圍如下：

本公司營業範圍如下：

- |    |         |                    |
|----|---------|--------------------|
| 1  | E605010 | 電腦設備安裝業            |
| 2  | E701040 | 簡易電信設備安裝業          |
| 3  | F113050 |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 4  | F113070 | 電信器材批發業            |
| 5  | F118010 | 資訊軟體批發業            |
| 6  | F119010 | 電子材料批發業            |
| 7  | F201010 | 農產品零售業             |
| 8  | F201020 | 畜產品零售業             |
| 9  | F201050 | 漁具零售業              |
| 10 | F201070 | 花卉零售業              |
| 11 | F201090 | 觀賞魚零售業             |
| 12 | F202010 | 飼料零售業              |
| 13 | F203010 |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 14 | F203020 | 菸酒零售業              |
| 15 | F204110 |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 16 | F205040 |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 17 | F206020 | 日常用品零售業            |
| 18 | F206050 | 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 19 | F207030 | 清潔用品零售業            |
| 20 | F208031 | 醫療器材零售業            |
| 21 | F208040 | 化粧品零售業             |
| 22 | F208050 | 乙類成藥零售業            |
| 23 | F209060 |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 24 | F210010 | 鐘錶零售業              |
| 25 | F210020 | 眼鏡零售業              |

26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27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28	F214010	汽車零售業
29	F214020	機車零售業
30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31	F214040	自行車及其零件零售業
32	F215010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33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34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3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36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37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38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39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40	F399040	無店面零售業
41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42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43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44	F501030	飲料店業
45	F501050	飲酒店業
46	F501060	餐館業
47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48	I102010	投資顧問業
49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50	I105010	藝術品諮詢顧問業
51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52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53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54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55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56	I401020	廣告傳單分送業
57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58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59	IZ03010	剪報業
60	IZ04010	翻譯業

61	IZ10010	排版業
62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63	IZ13010	網路認證服務業
64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65	J301010	報紙業
66	J302010	通訊稿業
67	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68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69	J305010	有聲出版業
70	J602010	演藝活動業
71	J701020	遊樂園業
72	J701040	休閒活動場館業
73	J801030	競技及休閒運動場館業
74	JA05010	留、遊學服務業
75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76	JD01010	工商徵信服務業
77	JE01010	租賃業
78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79	JZ99080	美容美髮服務業
80	JZ99090	喜慶綜合服務業
81	G801010	倉儲業
82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83	G799990	其他運輸輔助業
84	A102060	糧商業
8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並得為對外背書保證。

第 四 條：本公司設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其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

第五條：刪除。

## 第二章 股份

第六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分為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普通股或特別股。

在前項股份總額內保留貳仟伍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新股承購股份之員工或依法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其發給或轉讓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特別股之權利義務及其他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再依章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

二、特別股股息以年率百分之八為上限，按每股發行價格計算，股息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告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得發放之股息。發行年度及收回年度股息之發放數，按當年度實際發行天數計算。

三、本公司對特別股之股息分派具自主裁量權，如因本公司年度決算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本公司得決議不分派特別股股息，特別股股東不得異議。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累積型，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遞延償付。

四、特別股股東除領取本項第二款所定之股息外，所發行之特別股為非參與型，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

五、本公司以現金發行新股時，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六、特別股股東分派本公司剩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股東，且與本公司所發行之各種特別股股東之受償順序相同，均次於一般債權人，但以不超過分派當時已發行流通在外特別股股份按發行價格計算之數額為限。

七、特別股股東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得被選舉為董事、監察人，於特別股股東會或涉及特別股股東權利義務事項之股東會有表決權。

八、本公司發行之特別股為可轉換特別股，自發行之日起算一年內不得轉換。其得轉換之期間授權董事會於實際發行條件中訂定。可轉換特別股之股東得根據發行條件申請部分或全部將其持有之特別股依壹股特別股轉換為壹股普通股之比例轉換（轉換比例為 1:1）。可轉換特別股轉

換成普通股後，其權利義務與普通股相同。特別股轉換年度股息之發放，則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與全年度日數之比例計算，惟於各年度分派股息除權（息）基準日前轉換成普通股者，不得參與分派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及之後年度之股利發放，但得參與當年度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九、特別股屬無到期日，特別股股東無要求本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之權利，但本公司得於發行屆滿三年之次日起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及相關發行辦法以現金收回、發行新股強制轉換或其他法令許可之方式，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未收回之特別股，仍延續本條各種發行條件之權利義務至本公司收回為止。於特別股收回當年度，如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股息，截至收回日應發放之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

十、特別股及所轉換之普通股，授權董事會視公司及市場狀況等，辦理上櫃事宜。

特別股之名稱、發行日期、具體發行條件及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會於實際發行時，視資本市場狀況及投資人認購意願，依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訂定之。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應使用其本名，機關或法人為股東時，應記載其名稱，不得另立戶名或僅載代表人。

第九條：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司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條：股份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前六十日，股東臨時會前三十日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一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特別股股東會於必要時，得依相關法令召開之。

第十二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日前，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親自或代理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四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依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五條：股東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十六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由董事長就董事中指定一人代理，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人有二人或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連同出席股東簽到簿及代理出席委託書併永久存於本公司。

#### 第四章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九人，依公司法第192條之1規定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於前項所定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至少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本公司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下列關係之一。

一、配偶。

二、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通常支給之水準議定之。

第十九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需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但代理人以受一人委託為限。

第廿二條：董事會依公司法及股東會賦予行使其職權。

第廿三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保存於本公司。

第廿四條：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有關審計委員會成員、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另訂之。

本公司得依法令規定或業務需要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第廿五條：刪除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廿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計

第廿七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前項盈餘之分派，若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應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辦理；若發放現金，授權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八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以不高於百分之一點五之部分作為董事之酬勞，其中應提撥員工酬勞分配數百分之三十以上用於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廿八條之一：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有餘額，得優先分派特別股當年度得分派之股息；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後，先以保留盈餘滿足所需之資金，剩餘之盈餘方以股票及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但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

## 第七章 附 則

第廿九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三十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辦理之。

第卅一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一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八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三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十四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九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 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持股情形

- 一、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5年04月19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普通股205,647,065 股
- 二、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12,000,000股  
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5年04月19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董事持有股數如下，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26條規定之成數標準。
- 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職 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截至停止過戶日持有股數	
		股 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詹宏志	2,880,746	1.4%
董 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振德	61,694,120	30.0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胡長熹		
董 事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代表人：張瑜珊	18,907,864	9.19%
董 事	賽特資訊服務(股)公司 代表人：曾薰儀		
董 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郭大經	1,875,293	0.91%
獨立董事	賀陳旦	0	0%
獨立董事	杜奕瑾	0	0%
獨立董事	簡民一	0	0%
全體董事持股數合計		85,358,023	41.50%

## 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 說明：1.依公司法第172條之一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2.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115年4月9日至115年4月20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3.截至提案期間截止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